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林洺锋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票质押基本情况

从2014年9月23日至2016年5月5日期间，林洺锋先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累计质押高管锁定股、无限售流通股、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共计24,753,454股，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鉴于公司从2014年9月年至今共实施了两次权益分派，分别是：于2014年10月9日实施了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1,342,07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5320股；于2016年5月24日实施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30,049,8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

因此林洺锋先生上述质押股份由7,300,000股转增至24,753,454股。

二、股票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6年7月27日，林洺锋先生将上述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共计24,753,454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解除股权质押的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洺锋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36,789,22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575,395,872股的41.15%，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140,128,457股，占林洺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9.18%，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24.35%。

三、 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8日